

四川省医学会文件

川学会医字〔2019〕424号



四川省医学会关于召开第十八次呼吸病学学术会议企业参会的通知

_____公司/厂家：

为促进我省呼吸与危重症医学发展，交流近年来本学科领域临床、基础等科研成果及经验。经学会秘书处批准，呼吸病学专委会拟定于2019年10月18-20日在乐山市召开“四川省医学会第十八次呼吸病学学术会议”。学会将为自愿参加会议的企业提供交流平台，欢迎相关公司/厂家到会进行新知识、新技术的交流，并根据参会项目交纳费用。

一、项目标准

（一）基本入场标准：

1. 优选展台：提供展位1个，允许发放宣传资料，需交参会费3万元；
2. 次选展台：提供展位1个，允许发放宣传资料，需交参

会费 2 万元;

(二) 主会场卫星会标准:

1. 安排主会场优选时间段卫星会发言 30 分钟, 允许发放宣传资料, 提供展位 2 个, 需交参会费 15 万元;

2. 安排主会场次选时间段卫星会发言 30 分钟, 允许发放宣传资料, 提供展位 2 个, 需交参会费 10 万元;

3. 安排主会场次选时间段卫星会发言 20 分钟, 允许发放宣传资料, 提供展位 1 个, 需交参会费 8 万元。

(三) 分会场卫星会标准:

安排 1 个 30 分钟的分会场专题学术讲座时间段, 提供展位 1 个, 允许发放宣传资料, 需交参会费 5 万元。

(四) 资料汇编封底及彩页:

封底宣传费 1 万元; 彩页 (规格 A4 纸大小的 1 个版面) 宣传费 0.5 万元/版面;

二、报名交费

(一) 参与卫星会请与四川省医学会呼吸病学专委会联系。

(二) 联系展台、交费、签订“四川省医学会学术会议参会协议” (附后) 等事宜, 请与学术会务部联系。

(三) 报名截止日期: 10 月 15 日。

(四) 交费截止日期: 10 月 15 日。

(五) 交费方式: 根据参会项目将参会费用一次性直接转

账至四川省医学会账户（或在四川省医学会财务部刷卡交费）。

户 名：四川省医学会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成都金河支行

账 号：51001508608051500079

转款用途（备注）：第十八次呼吸病学学术会议-参会费用

三、时间地点

（一）布展时间：暂定10月17日晚18:00-20:00。

（二）展览展示时间：10月18日至会议结束。

（三）展览展示地点：乐山盘龙开元名都大酒店内。

（具体地点以正式通知为准）

四、联系方式

四川省医学会呼吸病学专委会秘书

邱志新 18602881852

梁宗国 13981857576

四川省医学会学术会务部

李 阳 17323204880





四川省医学会

2019 年 8 月 2 日印发
